

证券代码：000818

证券简称：航锦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0

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21年2月22日以传真、邮件和书面方式发出第八届监事会第5次临时会议通知，会议于2021年2月25日在公司办公楼B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际参与表决3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志勇先生主持，会议召开、召集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议案：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补选监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经与会监事审议，会议表决通过了本议案。

决议内容：鉴于第八届监事会中监事师瑾、李真、王志勇已经提出辞职，为保持监事会的正常运转及有效工作，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控股股东武汉新能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推荐高志朝先生、陈敏女士、应莹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经审查高志朝先生、陈敏女士、应莹女士3位监事候选人除本人任职情况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在最高人

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同意高志朝先生、陈敏女士、应莹女士为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候选人简历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监事辞职暨补选公司监事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2021年2月25日第八届监事会第5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六日